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是主管交通管理工作行政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是负责全县城乡道路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交通秩序。

二是依法处理本县辖区内发生的各类交通事故。

三是依法查处辖区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四是负责辖区内机动车辆及驾驶人的管理。

五是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六是参与城市道路建设和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划，开展交通安全科学研究工作。

七是完成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县委、县政府和县公安局党委下达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内设15个科室中心，包括：办公室、宣教科、财务科、秩序科、违法处

理中心、信息中心、车管科、事故处理中队、贡江中队、机动中队、银坑中队、黄麟中队、罗坳中队、禾丰中队、岭背中队。

编制人数小计 8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6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5 人。实有人数共计 36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44 人,行政在职人数 56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5 人。退休人数小计 21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332.36	公共安全支出	4,385.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32.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2.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91.9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30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32.36	本年支出合计	4,632.3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32.36	支出总计	4,632.36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632.36	1,508.36	3,1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5.05	1,261.05	3,124.00
02	公安	4,385.05	1,261.05	3,124.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261.05	1,261.0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4.00		2,82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0	122.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60	12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60	12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6	32.7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6	3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1	2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5	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5	91.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95	9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95	91.9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4,332.36	一、本年支出	4,332.36	4,332.3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32.36	公共安全支出	4,085.05	4,085.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0	122.6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2.76	32.76		
		住房保障支出	91.95	91.95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4,332.36	支出总计	4,332.36	4,332.3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332.36	1,508.36	2,8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85.05	1,261.05	2,824.00
02	公安	4,085.05	1,261.05	2,824.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261.05	1,261.0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4.00		2,8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0	122.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60	12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60	12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6	32.7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6	3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1	2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5	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5	91.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95	9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95	91.9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508.36	1,250.06	258.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0.06	1,250.06	
30101	基本工资	357.92	357.92	
30102	津贴补贴	312.82	312.82	
30103	奖金	166.89	166.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60	122.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1	26.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5	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95	91.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5.12	16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30		237.30
30201	办公费	50.00		50.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38.30		38.3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00		2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1.00		21.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14	于都县公安局	168.50		11.50	114.00	43.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002]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ysxm0337交管专项经费-道路救援事故检验鉴定及车辆停车保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4-于都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保障道路救援、违章车辆停车保管及事故检验鉴定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扣押车辆丢失数	<1辆
	质量指标	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	≥99%
	时效指标	道路救援相应合格率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执法勤务工作	顺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双方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ysxm0337交管专项经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4-于都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12.5	
	其中：财政拨款	1,212.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遵照财务财经纪律，规范资金使用，保障大队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堂开支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违法行为处理量	≥6000起
		项目经费保障人数	≥320人
	质量指标	正常日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辅警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ysxm0337交管专项经费-民辅警工资福利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4-于都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11.5	
	其中：财政拨款	1,411.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民辅警工资福利性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福利性支出	≥12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聘用人数	≥250人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天数	365天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辅警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资金(2023)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4-于都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30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规范其他资金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栏赔偿款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垫付电费收回月数	12
	质量指标	应缴尽缴率	≥90%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缴纳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双方满意度	满意

第三部分 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4632.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3.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32.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1.04 万元;其他收入 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2.7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4632.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3.7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08.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0.0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 万元;项目支出 3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85.0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11.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2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1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4385.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77.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1.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661.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7.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7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47。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4332.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1.0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08.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0.0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3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 万元;项目支出 28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62.3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1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2 万元,其他支出 1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4085.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77.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1.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661.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8.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7.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7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34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机关运行费预算 1138.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5.6 万元，下降 1.35%。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政府采购 294.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4.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4 辆，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ysxm0337 交管专项经费-道路救援事故检验鉴定及车辆停车保管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道路救援、违章车辆停车保管及事故检验鉴定工作

2) 立项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江西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事故处理程序规定》和赣发改收费【2014】42 号《关于城市道路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3) 实施主体：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4) 实施方案：按照政府采购招标内容进行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扣押车辆丢失数<1 辆

质量指标：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 $\geq 99\%$

成本指标：项目成本 ≤ 2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执法勤务工作顺利

满意度指标：当事双方满意度满意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江西省于都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68.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年度内无因公出国（境）公务安排。

公务接待费1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公务用车购置费43万元，比上年增加4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部分执法车辆老旧需要报废更换，本年度预计购置四辆执法车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伍）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